

郑州仲裁案件受理中心 2023 年度部门整体绩效自评报告

一、基本情况

(一) 部门年度总目标及主要任务。

郑州仲裁案件受理中心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 and 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四中、五中全会精神，紧抓全面依法治国的发展机遇，紧扣中办、国办印发的《关于完善仲裁制度提高仲裁公信力的若干意见》要求，准确把握当前新形势下仲裁工作的新要求，全方位提升仲裁服务质量和办案效率，努力提高郑州仲裁公信力，助力全市营商环境优化及经济社会发展。根据部门职责，2023 年度主要目标和任务如下：

目标 1：严格依法办案，高效化解纠纷。

目标 2：紧紧围绕郑州经济建设和社会发展目标，深入开展市场环境、保障机制和社会矛盾热点问题调研，准确把握并及时回应市场主体解决民商事争议的需求，积极、稳妥地拓展仲裁服务领域，强化仲裁服务，高效化解社会矛盾。

部门年度整体绩效目标、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任务名称	主要内容	资金（万元）
年度主要任务	日常基础开展经费	开展仲裁业务运转	300
	仲裁业务工作专项经费	根据仲裁办职责第六条规定，办公室主要负责各种案件受理、审理等组织工	780

		作。仲裁办职责第七条规定：根据岗位需要，按照市场化模式聘用、管理仲裁工作人员。仲裁办职责第八条规定：根据发展仲裁事业的需要，积极采用先进的科学技术手段和与之相适应的工作设备和装备，管理仲裁程序、提高仲裁庭办案效率，不断提高和改善良好的社会形象。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履职效能	工作目标 管理情况	年度履职目标相关性	相关
		工作任务科学性	科学
		绩效指标合理性	合理
投入管理指标	预算和财务管理	预算编制完整性	完整
		专项资金细化率	≥92%
		预算调整率	≤10%
		结转结余率	≤20%
		“三公经费”控制率	≤90%
		政府采购执行率	≥90%
		决算真实性	真实
		资金使用合规性	合规
		预决算信息公开性	公开

	绩效管理	资产管理规范性	规范
		绩效目标编制完成率	=100%
		绩效监控完成率	=100%
		绩效自评完成率	=100%
	重点工作任务完成	部门绩效评价完成率	=100%
		评价结果应用率	=100%
		仲裁案件办理结案完成	>80 个
	履职目标实现	仲裁工作宣传	及时
效益指标	履职效益	仲裁案件办理程序	及时
	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	≥80%

二、绩效自评工作开展情况

我单位高度重视绩效评价工作，一把手亲自抓，相关业务处室和财务认真对数据进行综合研究，制定相关评价方式和指标。在部门职能、年度总目标和主要任务、项目绩效目标申报及完成情况、财务基础数据等基本资料获取的基础上，收集全所需资料后，对纳入绩效管理的财政日常支出和项目支出开展综合绩效评价。通过对相关资料的分析，从部门的管理效率、运行成本、履职效能、服务对象满意度等方面，评价衡量郑州仲裁办部门整体及核心业务实施的最终成效，进而高效节约使用财政资金，让每一分钱都花到实处，助力郑州经济高质量发展。

本次绩效评价遵循的政策文件具体包括：《郑州市市级部门预算绩效管理目标管理办法》和《郑州市财政局关于开展

2023年度市级预算绩效自评和部门评价工作的通知》（郑财绩【2024】2号）相关要求，2023年预算执行、现场勘验检查核实相关资料等情况。

三、综合评价结论

围绕财政资金的预算测算和使用过程，通过收集单位基本情况、预算明细、支出明细、绩效目标申报表、部门履职完成情况、履职效果等信息，对郑州仲裁办预算资金进行绩效评价。

在本次评价中，我单位合计得分92.54分，结果为：优。其中：预算执行情况8.5分、投入管理指标30分、产出指标19.04分、效益指标35分。

扣分项情况说明：2023年，我单位实际受理仲裁案件增加，与之配套的相关经费增加和人员经费的政策性调整，年度实际支出数与年初预算数有较大差异，导致我单位在预算执行率、产出指标等方面未能圆满完成年初绩效目标任务。

四、绩效目标实现情况分析

（一）部门资金情况分析

2023年，我单位严格执行年初预算，在实际工作中，受理的仲裁案件数不断增加，超出预期，与之配套的相关经费增加和人员经费的政策性调整，年度实际支出数与年初预算数有较大差异，导致我单位在预算执行率方面未能圆满完成年初绩效目标任务，扣除1.5分。实际得分8.5分。

（二）项目绩效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1. 投入管理指标情况分析

2023年，我单位年初设定投入管理指标30分，实际得分30分。

我单位紧紧围绕工作中心任务，开展预算编制，年初绩效设定，认真研究单位工作目标，并不断加强管理，确保年度履职目标相关，工作任务科学性，绩效目标设置合理。在市财政局的统一安排部署下，按时按点完成预算和财务管理工作，在预算编制完整性、专项资金细化率、预算调整率、结转结余率、“三公经费”控制率、政府采购执行率、决算真实性、资金使用合规性、预决算信息公开性、资产管理规范性方面取得佳绩。持续加强绩效管理工作，设定年初绩效目标，开展年中绩效监控，年度绩效评价等工作，将绩效评价结果应用于单位内部经费调整和年度评优评先工作。

2. 产出指标情况分析

2023年，我单位年初设定产出指标25分，实际得分19.04分。在重点工作任务方面，我单位实际受理仲裁案件数量增加，严格超出预期，主要得益于单位始终坚持为人民服务，创新仲裁业务模式，积极拓展网络仲裁，让“数据多跑路，群众少跑腿”，开展仲裁案件攻坚工作，同志们加班加点完成仲裁案件受理、开庭仲裁，做出裁决，案件结案率逐年上升。超出年初既定目标，故扣除5.46分。

在履职目标实现方面，仲裁工作宣传，由于单位人少不足，相关宣传经验缺乏和宣传经费少的原因，无法按照年初目标圆满完成，出现扣除0.5分的情况。

3. 效益指标情况分析

我单位年初设定效益指标 35 分，实际得分 35 分。

在履职效益和满意度方面，我单位在 2023 年工作中，围绕“互联网+仲裁”“政治担当”，倾力奉献仲裁力量。面对财政资金困难，“互联网+仲裁”工作显成效，助力乡村振兴。“网络仲裁”缩短了经营主体与公司以及仲裁庭之间的距离，相较诉讼，成本降低三分之二左右，为经营主体节省费用，缓解资金压力，并极大地降低了成本，通过全流程在线操作，让经营主体无须奔波，疲于应诉，仅需一个月左右便可完成裁决，使广大经营主体避免长期陷入诉累，从而影响正常的生产经营，故而能够圆满的各项工作任务，确保相关绩效目标圆满完成。

五、发现的主要问题和改进措施

存在的问题：由于对专项经费年初预判不足，导致在实际工作中出现较大经费缺口，对年度绩效目标的完成造成一定的影响。同时由于实际执行过程中，不可预见事件的发生，导致部分经费支出出现差距。

在今后的工作中，我单位将进一步强化预算思维，严格财务管理制度，根据实际工作设置绩效考核目标，力争做到目标设定有依据、目标实现有基础、目标评比越来越有成效。

六、部门整体绩效自评结果拟应用和公开情况

根据自评工作中发现的问题和不足，进一步完善财务制度，严格财务收支程序，同时将自评结果应用于年度综合考评和下一年度经费调整，切实发挥绩效自评的效益。

根据相关部门的要求，在规定时间内完成自评结果的公

开。

七、部门整体绩效自评工作的经验、问题和建议

我单位 2023 年虽然圆满完成绩效评价工作，取得部分经验，仍然需要持续加强，希望得到相关部门开展系统性培训和向先进单位学习，争取把绩效评价工作做得更好，更棒。

八、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无。